

## 编者按

11月14日上午,娄底仲裁委员会召开换届会议暨第五届仲裁委员会第一次委员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仲裁委员会主任蒋天海,市人民政府秘书长、仲裁委副主任杨维,市司法局局长、仲裁委副主任何觉星,仲裁委秘书长陈波及仲裁委委员参加会议。新一届仲裁委员会表示,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提高政治站位,坚持党对仲裁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学习,提升做好仲裁工作的能力本领;修炼内功,夯实服务经济发展的工作基础;发挥优势,拓宽化解社会矛盾的服务网络;创新工作思路,切实提升仲裁服务水平;积极融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努力实现仲裁服务领域突破,打造娄底仲裁品牌,提升服务质量,朝着新的征程大步迈进!

# 娄底仲裁委踔厉奋发迈上新征程

王曙蕾 王彩英 谢聪荣 周明

## 上篇:回首来时路 硕果满枝头

2017年6月,娄底仲裁委第四届委员会产生。仲裁委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充分发挥仲裁优势,坚持独立公正、廉洁高效的工作方针,以推行仲裁法律制度为主线,以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为重点,以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水平,树立娄底仲裁公信力为目标,积极履行法律责任和社会责任,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5年来,共受理各类案件2016件,涉案标的额约40亿元,较第三届增加了140%。所办结的案件中,调解、撤回结案1083件,案件调解、和解、撤回率为69.1%,快速结案率达70%以上,自动履行率达95%以上。娄底仲裁的公信力和认同度明显增强,在全国同行业中的认可度不断提升。



会议现场。

于仲裁范围的纠纷、争议,积极引导当事人办理申请仲裁相关手续;不属于仲裁管辖范围的事项,耐心解答告知其解决的途径和渠道,使当事人都能得到满意的答复。在案件受理工作中,始终坚持原则性与灵活性相结合。针对外地当事人申请仲裁的案件,特事特办,深入沟通,一次告知,让材料和数据多跑路,让当事人少跑路。在实践中,探索运用了多项减少对抗、促进和谐的制度,为案件的

平稳办结做好铺垫。

### 依法公正快捷办理仲裁案件

确保案件办理质量,注重把握仲裁案件程序节点,规范办理流程,提高仲裁权行使的透明度和时效性。提高仲裁秘书队伍业务水平。2020年的湖南省司法厅组织的仲裁工作技能比武活动中,选派的3人荣获团体1等奖,个人1等奖、个人优秀奖各1个,有5个案例被评为优秀案例,入选司法部

案例库。注重加强仲裁庭对仲裁程序驾驭管理的能力。做好立案、组庭、开庭、调解、文书起草审核等工作。严格办案程序,注重发挥仲裁自身简便快捷的特点与充分体现当事人自愿的优势。强化调解意识。规范文书制作,严格文书审核。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与仲裁庭交流、讨论、研究600余次,确保仲裁文书质量。努力提高办案人员的责任意识和服务水平。

### 加强行业宣传、队伍建设

采取点、线、面结合,多措并举,突出特色的宣传方法。利用省市各级媒体进行宣传报道。五年来的持续宣传推介,使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对仲裁制度的认知上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使娄底仲裁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知名度不断增强。

着力提高仲裁队伍的3种素质:一是政治素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坚持仲裁的人民性,树立仲裁为民、服务第一的理念。二是业务素质。努力使仲裁办

案工作人员真正成为仲裁程序专家、仲裁调解专家和仲裁法律实务专家。三是综合素质。要求仲裁人员崇尚法律,注重能力提升和素质涵养,成为复合型人才。

### 强化与人民法院的联系

支持和监督仲裁是法律赋予人民法院的重要职责,也是仲裁发展和体现权威性的重要支柱。人民法院对仲裁案件的监督,主要是通过当事人申请撤销仲裁裁决和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方式来实现。实践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仲裁裁决是寓监督于支持之中,对仲裁裁决,只要不存在程序错误,不存在认定事实错误,都给予维持和执行,对于在法律认识上的差异,原则上尊重仲裁裁决。仲裁委主动加强与市中级人民法院领导及有关业务庭室的沟通和联系;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仲裁委的工作给予了有力支持,也较好地实现了司法对仲裁的监督,对提高仲裁质量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 下篇:踏上新征程 扬帆立潮头

新班子,新队伍,新作为。

第五届仲裁委表示,将在党的二十大精神鼓舞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发展是第一要务,坚持“推行仲裁法律制度是根本,融入市场经济是关键”的基本方针,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仲裁化解矛盾、构建和谐、保障市场经济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做到“六个强化”,努力打造娄底仲裁品牌,实现娄底仲裁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 强化组织领导

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统一认识,凝心聚力,旗帜鲜明讲政治,以新的精神状态全面提升娄底仲裁工作水平。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党对仲裁工作的领导。加强仲裁员队伍政治素质建设,让每一名仲裁员成为党的法治理论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信仰者、传播者、实践者。

### 强化大局意识

要围绕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让仲裁更好服务于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对涉及绿色发展、生态环保、重大项目、民生福祉等方面的法律服务要主动介入跟进,提供仲裁保障。妥善处理城市转型和产业转型过程中遇到的各类纠纷,既要依法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又要准确研判新发展要求和法律适用变化,为改革发展和稳定提供助力。重视和研究新形势下新型案件,积极做好政府引导民间投资参与社会经济融合发展方面的仲裁法律服务,促进社会投资稳定增长和结构优化。充分发挥仲裁调解中心的作用,服务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努力化解纠纷,保护当事人权益、促进社会稳定。

### 强化宣传推广

要采用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要将《仲裁法》纳入娄底“八五”普法,积极开展以宣

传《仲裁法》为主要内容的系列活动,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进行形式灵活、受众乐于接受的宣传。要深入各地、各部门进行仲裁法律知识的宣传,与有关部门联合开展专项宣传推介活动。继续抓好对金融、建设、房地产、国土、工商等系统、各类园区推行仲裁法律制度工作,加强与委员会组成单位、相关部门及仲裁员的联系,及时跟踪、规范合同文本,提高行业合同对仲裁条款的约定率和落实率。要积极探索推行在相关部门、单位设立仲裁中心,不断拓宽仲裁覆盖面。要通过组织不同形式的座谈会、仲裁知识讲座、研讨会等,使各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知仲裁、懂仲裁、信仲裁、用仲裁,努力营造有利于仲裁事业发展的良好社会环境。

### 强化案件质量提升

以培育仲裁员良好的职业道德为重点,全面落实仲裁员执业行为规范,把管理规范化作为提升工作质量的重要方面

来抓,全面开展整章建制工作,不断完善仲裁员管理及内部管理各项制度,用制度约束行为。进一步完善选择首席仲裁员的标准,科学合理地组建仲裁庭,建立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仲裁机制,为仲裁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彰显仲裁特色,提高仲裁员办案责任心和仲裁文书的质量,实行难案精办、简案快结,确保仲裁案件公正及时处理,力争实现案件仲裁零错案率,不断提高仲裁公信力和权威性。

### 强化法律监督

以零容忍的态度防止仲裁权滥用。健全考核问责机制、仲裁员追责机制,建立仲裁活动全程管理、动态监督、综合考评的办案管理监督机制,充分发挥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完善裁决文书复核程序,对确有问题的仲裁裁决初稿提出建议。要处理好监督与保障仲裁员独立办案并重的关系,既要保障仲裁庭对案件办理的独立性,又要预防违法违纪。进一

步明确仲裁机构对仲裁员的监督职责、程序以及违法违纪情况通报、责任承担制度,坚决杜绝仲裁权力可能带来的腐败和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建立案件管理自动化系统,提升工作效率,将案件办理流程置于严格管理系统中,坚决杜绝违规行为和拖延案件现象发生。

### 强化教育培训

仲裁事业的发展,关键在于优秀的仲裁员队伍。要着重加强仲裁队伍职业道德修养,以公道正派的工作作风,树立娄底仲裁的良好形象。要加大仲裁员业务培训力度,重点加强民法典、仲裁法、仲裁法司法解释等的学习,从业务知识到开庭演示,从实体到程序,使仲裁员的业务水平再上一个台阶。同时,要提高仲裁员的程序推进能力、庭审驾驭能力、突发事件控制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和裁决能力及写作能力,努力打造一支作风实、业务精、善办案的仲裁员队伍,为法治娄底建设作出贡献!